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vji Technology Holdings Inc.**

**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5)

**須予披露交易  
附屬公司收購債權**

###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驢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2024年12月19日收到安徽省產權交易中心的競價結果通知單，獲悉其於2024年12月17日透過安徽省產權交易中心以人民幣約44.80百萬元的代價成功中標中安金融持有的寧夏水洞溝等3戶企業不良債權。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由於有關收購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驢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2024年12月19日收到安徽省產權交易中心的競價結果通知單，獲悉其於2024年12月17日透過安徽省產權交易中心以人民幣約44.80百萬元的代價成功中標中安金融持有的寧夏水洞溝等3戶企業不良債權。

## 競標詳情

日期：2024年12月17日

相關方：(i) 中安金融(作為轉讓方)；及  
(ii) 驢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作為受讓方)。

競標標的：中安金融持有的寧夏水洞溝等3戶企業不良債權。中安金融從徽商銀行處受讓取得該等債權。截至前手債權基準日2023年9月30日，中安金融持有的該等債權本金餘額共計人民幣176,633,346.67元，利息總額為人民幣97,063,376.49元。於2024年9月30日，該等債權的賬面價值為約人民幣44.30百萬元。

代價：受讓方就成功競標該等債權支付的代價為約人民幣44.80百萬元，將以本集團自有資源支付。

代價的基準：代價為受讓方的競拍價，乃參考該等債權的起拍價格人民幣約44.30百萬元(約為前述該等債權的本金利息總金額人民幣約273.70百萬元的1.62折)，並在該起拍價格上進行少量溢價(溢價率僅為約1.13%)釐定。因此，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保證金：人民幣44.15百萬元已作為保證金於競標前繳納。

代價支付：

代價應按以下方式支付：

- (i) 人民幣44.15百萬元的款項，即競標前向安徽省產權交易中心繳納的保證金，將由安徽省產權交易中心自競標成功後5個工作日內支付給中安金融用作支付部分代價；及
- (ii) 剩餘約人民幣0.65百萬元將在債權轉讓合同生效後的5個工作日內轉讓至中安金融的指定銀行帳戶。

違約：

如受讓方未與轉讓方在競價成功後的5個工作日內簽訂或逾期簽訂債權轉讓合同，轉讓方有權沒收受讓方已繳納的保證金，並有權向受讓方收取代價的萬分之五作為每日的違約金。

### 有關驢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資料

驢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乃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其主營業務包括銷售在線電子導覽。

###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為中國以及全球旅遊在線電子導覽行業的市場領導者。本公司在雲端系統上提供具有專有內容的旅遊在線電子導覽，當中包括旅遊景區的手繪地圖，以及旅遊景區內景點的文字介紹及語音講解，並且加入實時導航等功能。另外，本公司正致力於通過AR、MR及AI技術，依託本公司於全球超過六萬張景區導覽電子地圖，全新構建現實世界、虛擬世界和用戶之間的感觀體驗。

## 有關中安金融的資料

中安金融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主要從事對金融機構和非金融機構的不良資產的收購、受託經營、投資和處置。根據公開資料，於本公告日期，中安金融分別由安徽省投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實益擁有77.50%、中潤經濟發展有限公司實益擁有12.50%及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實益擁有10%。

安徽省投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由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其主要從事籌措、管理、經營安徽省基本建設資金、鐵路建設基金等。中潤經濟發展有限公司由信達投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信達投資有限公司由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359)，其主要業務包括不良資產經營業務和金融服務業務。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0318)，其主要業務包括融資租賃、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小額貸款、典當、融資擔保等業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中安金融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 有關徽商銀行的資料

徽商銀行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698)。徽商銀行主要從事銀行業務、證券投資基金託管、公募證券投資基金銷售、結匯、售匯業務及外匯業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徽商銀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有利，因為此舉可擴展本集團的景區全託管運營業務，亦有利於提高本集團在線電子導覽業務在中國西北地區的轉化率。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由於有關收購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驢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競標該等債權
「AI」	指	人工智能
「AR」	指	增強現實
「競標」	指	通過安徽省產權交易中心拍賣中安金融持有的寧夏水洞溝等3戶企業不良債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8年11月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代價」	指	收購事項之總代價約人民幣44.80百萬元
「債權轉讓合同」	指	受讓方在競標成功後將與轉讓方簽訂的債權轉讓合同
「保證金」	指	參與競標所需的保證金人民幣44.15百萬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徽商銀行」	指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698)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R」	指	混合現實
「寧夏水洞溝等3戶企業不良債權」或「該等債權」	指	由寧夏水洞溝旅遊開發有限公司，寧夏西部陽光旅行社有限公司及寧夏西吉火石寨旅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3間公司組成的共5筆不良債權資產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受讓方」	指	驢跡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轉讓方」	指	中安金融
「中安金融」	指	安徽省中安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指	%

承董事會命  
**驢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臧偉仲**

中國廣州，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臧偉仲先生、王磊先生及劉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顧劍璐女士、高媛媛女士及顧瑞珍女士。

\* 僅供識別